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OENITRON

PHOENITRON HOLDINGS LIMITED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6)

委任執行董事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郭榕翔先生（「郭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起生效。

郭先生，62歲，在資訊科技行業（尤其是在與經營網上交易平台有關的業務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郭先生現為國能木羊（上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新能源儲能設備的技術研發、產業設計、投資與組織生產；新能源儲能系統的規劃、設計和系統集成等業務的公司）董事長。此外，郭先生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持牌基金從業人員，擁有逾七年合規及風險管理經驗，其最新職位為自二零一九年三月起擔任廣東浙大粵科世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風險管理董事。郭先生已於一九八七年於中國海軍工程大學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於中國海軍工程大學取得船舶動力裝置設計專業工程學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郭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告日期前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根據本公司與郭先生訂立之服務協議，郭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初始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起為期一年，且將於該初步任期屆滿後自動續約一年，惟任何一方已發出至少兩個月通知則除外。根據本公司細則，其委任將會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或重選。郭先生將有權收取年度董事袍金港幣180,000元，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並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推薦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郭先生為本金金額港幣16,500,000元的本公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使其有權於悉數行使該等債券所附之換股權時按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港幣0.30元獲取合共55,000,000股換股股份。郭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郭先生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w)條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

董事會藉此熱烈歡迎郭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維文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吳玉瑀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郭榕翔先生、張維文先生及楊孟修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楊文哲先生及陳兆榮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本公告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hoenitron.com內。